

揭阳市财政局文件

揭市财农〔2022〕54号

关于清算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(第一、二批)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财政局: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的通知》(粤财农〔2022〕96号)及市政府办《文件办理通知》(办文编号:综三〔2022〕144号),现将揭市财农〔2022〕44号预下达的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(第一、二批)2999 万元清算下达给你们(详见附件)。该项资金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“23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”,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,政府经济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请各单位抓紧将资金安排到项目具体实施单位,督促相

关部门组织实施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，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二、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- 附件： 1.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资金清算下达表
2.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

公开方式： 主动公开

抄送： 市农业农村局

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9月13日印发

附件1:

2022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资金清算下达表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地区/单位	预下达金额（揭市财农〔2022〕44号）	分配下达金额		本次清算下达金额
			县（市、区）小计	项目名称	
1	市农业农村局	2999			-2999
2	榕城区		35	高素质农民培育	35
3	揭东区		89.75	高素质农民培育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	58 31.75
4	普宁市		2269.75	高素质农民培育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高素质农民培育-农业经理人培育（戴帽） 绿色高效创建（戴帽） 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（戴帽）	58 31.75 100 80 2000
5	揭西县		321.75	高素质农民培育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绿色高效创建（戴帽）	58 31.75 67 165
6	惠来县		282.75	高素质农民培育 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 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绿色高效创建（戴帽）	58 31.75 113 80
	合计	2999	2999		2999
					0

附件 2:

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（第一、二批）资金绩效目标表

序号	县（市、区）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绩效目标
1	榕城区	高素质农民培育	培育一批正在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、经营管理的人员、包括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、退役军人、乡村治理及农村社会事业服务人员，重点面向农业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主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和种养大户。	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不少于 121 人；组织学员到 2 个以上涉农高校、国家（省、市）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生态农业产业园、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或省级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（以上统称实训学习基地）进行实训、参观、交流和学习；到省（市）电商产业园、省农村实用人才（数字化类）培训基地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或县（区）电商基地（以上统称为电商学习基地）参观学习；建立培训登记台账；培训时间不少于 6 天（且不少于 48 学时）；培训满意度 $\geq 85\%$ 。
2	揭东区	高素质农民培育	培育一批正在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、经营管理的人员、包括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、退役军人、乡村治理及农村社会事业服务人员，重点面向农业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主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和种养大户。	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不少于 200 人；组织学员到 2 个以上涉农高校、国家（省、市）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生态农业产业园、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或省级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（以上统称实训学习基地）进行实训、参观、交流和学习；到省（市）电商产业园、省农村实用人才（数字化类）培训基地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或县（区）电商基地（以上统称为电商学习基地）参观学习；建立培训登记台账；培训时间不少于 6 天（且不少于 48 学时）；培训满意度 $\geq 85\%$ 。
		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	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，组织农技人员培训，完成农业主推技术推介任务	建设不少于 2 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；组织农技人员培训不少于 56 名；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 100%。

		<p>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不少于200人；组织学员到2个以上涉农高校、国家（省、市）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生态农业产业园、现代农业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或省级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（以上统称实训基地）进行实训、参观、交流和学习；到省（市）电商产业园、省农村实用人才（数字化类）培训基地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或县（区）电商基地（以上统称为电商学习基地）参观学习；建立培训登记台账；培训时间不少于6天（且不少于48学时）；培训满意度≥85%。</p>	<p>培育一批正在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、经营管理的人员、包括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、退役军人、乡村治理及农村社会事业服务人员，重点面向农业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主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和种养大户。</p>	<p>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不少于200人；组织学员到2个以上涉农高校、国家（省、市）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生态农业产业园、现代农业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或省级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（以上统称实训基地）进行实训、参观、交流和学习；到省（市）电商产业园、省农村实用人才（数字化类）培训基地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或县（区）电商基地（以上统称为电商学习基地）参观学习；建立培训登记台账；培训时间不少于6天（且不少于48学时）；培训满意度≥85%。</p>
	<p>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</p>	<p>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，组织农技人员培训，完成农业主推技术推介任务。</p>	<p>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，组织农技人员培训，完成农业主推技术推介任务。</p>	<p>建设不少于2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；组织农技人员培训不少于56名；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100%。</p>
<p>3</p>	<p>普宁市</p>	<p>高素质农民培育-农业经理人培育</p>	<p>在全省各地的职业农民学员中和农业企业骨干领导中精准挑选100名优秀学员参加农业经理人培训班学习，多维度锻炼职业道德、职业素养，积累企业经营管理能力知识储备，提升涉农经济组织经营管理能力，促进涉农经济组织发展。</p>	<p>完成100人农业经理人培育指标，设置市场营销；生产管理9个培训模块，培训时间为21天，不低于160学时。建立健全培训对象库、师资库、基地库达100%；利用全国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服务，培训对象即时在线填报信息达100%，农业经理人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明显增强；师资和政府的跟踪服务满意度90%以上；资金执行率95%以上且无违规违纪问题。</p>
	<p>绿色高效创建</p>	<p>打造粮油绿色高效创建连片1000亩以上的千亩方，辐射带动万亩示范片2个，包括水稻示范片1个，薯类示范片1个。</p>	<p>打造粮油绿色高效创建连片1000亩以上的千亩方，辐射带动万亩示范片2个，包括水稻示范片1个，薯类示范片1个。</p>	<p>水稻两季亩产1100公斤以上，其中2022年晚稻亩产580公斤（指导性目标产量）；薯类亩产3000公斤以上。</p>
	<p>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</p>	<p>补助普宁青梅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。</p>	<p>补助普宁青梅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。</p>	<p>继续创建普宁市现代农业产业园。</p>

		<p>高素农民培育</p>	<p>培育一批正在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、经营管理的人员，包括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、退役军人、乡村治理及农村社会事业服务人员，重点面向农业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主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和种养大户。</p>	<p>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不少于200人；组织学员到2个以上涉农高校、国家（省、市）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生态农业产业园、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或省级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（以上统称实训基地）进行实训、参观、交流和学习；到省（市）电商产业园、省农村实用人才（数字化类）培训基地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或县（区）电商基地（以上统称为电商学习基地）参观学习；建立实训基地台账；培训时间不少于6天（且不少于48学时）；培训满意度≥85%。</p>
4	揭西县	<p>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</p>	<p>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，组织农技人员培训，完成农业主推技术推广任务。</p>	<p>建设不少于2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；组织农技人员培训不少于56名；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100%。</p>
		<p>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</p>	<p>补助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（含新建或改扩建）。</p>	<p>建设不少于3个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任务。</p>
		<p>绿色高效创建</p>	<p>建设橄榄绿色高效创建项目，主要建设水肥一体化智能灌溉系统500亩，建设龙潭示范片区蓄水池，引进4个新品种实施面积500亩，购买机械设备3台、杀虫灯、无人机，搭建灰寨镇示范片和龙潭镇示范片精准作业管理系统。</p>	<p>种植示范区平均亩增产10%、节本增效5%以上，示范区实现智能化管理，良种覆盖率100%，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90%以上，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85%以上；辐射面积5000亩以上。</p>

		<p>高素质农民培育</p>	<p>培育一批正在或有意愿从事农业生产、经营管理的人员、包括返乡入乡创新创业者、退役军人、乡村治理及农村社会事业服务人员，重点面向农业龙头企业、家庭农场主、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和种养大户。</p>	<p>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不少于200人；组织学员到2个以上涉农高校、国家（省、市）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生态农业产业园、现代农业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或省级认定的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（以上统称实训基地）进行实训、参观、交流和学习；到省（市）电商产业园、省农村实用人才（数字化类）培训基地、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或县（区）电商基地（以上统称为电商学习基地）参观学习；建立培训登记台账；培训时间不少于6天（且不少于48学时）；培训满意度≥85%。</p>
5	惠来县	<p>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</p>	<p>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，组织农技人员培训，完成农业主推技术推广任务。</p>	<p>建设不少于2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；组织农技人员培训不少于56名；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100%。</p>
		<p>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</p>	<p>补助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（含新建或改扩建）。</p>	<p>建设不少于3个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任务。</p>
		<p>绿色高效创建</p>	<p>打造粮油绿色高效创建连片1000亩以上的千亩方，辐射带动万亩示范片2个，包括水稻示范片1个，薯类示范片1个。</p>	<p>水稻两季亩产1100公斤以上，其中2022年晚稻亩产580公斤（指导性目标产量）；薯类亩产3000公斤以上。</p>

